

持有「無線電操作員執照 - 業餘」統計分析(2014-2016 年)

一. 概況：

在澳門，根據 29/94/M 號法令，任何人士欲操作業餘無線電的相關設備，須持有有效的「無線電操作員執照 - 業餘」，相關執照現由本澳郵電局發出。分 A 級、B 級和 C 級三個級別，其中 A 級的級別最高，可使用的頻段最廣，限制最少。此外，操作業餘無線電的相關設備須經郵電局認可。

二. 持有效執照人數：

根據前電信管理局(現郵電局)提供的統計資料顯示，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，本澳共有 157 人持有有效的無線電操作員執照 - 業餘的證照，其中 146 人持有 C 級，10 人持有 B 級，1 人持有 A 級。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持有人數增加 4 人至 161 人，增加的 4 人均屬 C 級；A 級和 B 級持有人數不變。而直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A 級、B 級和 C 級的相關人數不變。維持總數在 161 人次。

其中，唯一的一位獲得 A 級及其中兩位獲得 B 級資格的人士是具有外地的相關資格，經郵電局審核通過，獲發同等資格證書，取得澳門對應的執照資格。

三. 獲取執照資格：

欲獲取由郵電局發出的「無線電操作員執照 - 業餘」資格，可以有以下兩種途徑：(1) 通過郵電局所舉辦的相關考試；

(2) 在澳門以外的地方已獲取相關的資格，經郵電局審核通過。

若要參加郵電局舉辦的 B 級執照考試，必須先已取得 C 級執照資格。欲參加 A 級執照考試，必須先已取得 B 級執照資格。

四. 持有執照人年齡分布：

在 2014 年至 2016 年的三年期間，在澳門持有 A 級、B 級執照持有人分別保持只有 1 人及 10 人。而 C 級的 146-150 名持有人中，有 98-104 人屬於 35-44 歲及 45-54 歲的年齡層，約佔 C 級整體人數的 $\frac{2}{3}$ 。

無線電操作員執照-業餘 C 級人數(資料截至當年 12 月 31 日)

| | 25 歲以下 | 25-34 歲 | 35-44 歲 | 45-54 歲 | 55-64 歲 | 64 歲以上 |
|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|
| 2014 年 | 1 | 20 | 60 | 38 | 20 | 7 |
| 2015 年 | 0 | 18 | 58 | 46 | 20 | 8 |
| 2016 年 | 0 | 14 | 55 | 51 | 22 | 8 |

